

塔河油田西部古近系库姆格列木群油藏 2021 年 TKE1-1 井评价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拟报批公示

我单位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委托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塔河油田西部古近系库姆格列木群油藏 2021 年 TKE1-1 井评价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已编制完成，拟上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进行审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现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拟报批公示，以听取社会各界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及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

